

关于 2025 年四子王旗油菜绿色高产高效项目生物有机肥采购

因资格审查误判申请重新招标的情况说明

我方作为采购人，委托内蒙古华昊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实施的 2025 年四子王旗油菜绿色高产高效项目生物有机肥采购（项目编号：WSZCSZS-G-H-260002，采购方式：公开招标），已完成开标评审及中标结果公示。在公示期间/后续复核中，发现本次资格审查存在事实认定错误，不符合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相关规定，现特此说明情况并重新开展采购活动，具体如下：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- 1、项目名称：2025 年四子王旗油菜绿色高产高效项目生物有机肥采购
- 2、项目编号：WSZCSZS-G-H-260002
- 3、招标公告发布时间：2026 年 2 月 12 日
- 4、开标及评审时间：2026 年 3 月 5 日
- 5、中标结果公示时间：2026 年 3 月 6 日
- 6、采购人：四子王旗农业技术服务中心
- 7、采购代理机构：内蒙古华昊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二、资格审查错误及有关情况

本项目开标后，由采购人依法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。因工作人员对招标文件资格条件理解存在偏差、资料核验不细致，在审查过程中错误判定内蒙古中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、内蒙古中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资格条件不符合要求，并作无效投标（废标）处理。

经我方与代理机构再次对照招标文件资格条款全面复核，确认：该投标人所提供的营业执照/财务状况/税收社保/资质证书/肥料登记证等均满足招标文件载明的资格要求，原审查结论认定事实有误，不符合法定及招标文件规定，



已影响本次采购程序的合法性及结果公正性。

三、处理依据及申请事项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》及《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》（财政部令第87号）等相关规定，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：本次资格审查错误不属于可自行重新评审情形，纠正后已无法在原评审结果基础上顺延确定中标人。为严格规范采购程序，维护各供应商合法权益，确保采购活动公平公正，现郑重说明：

- 1、对本项目原中标结果予以废止，并且重新开展公开招标采购活动；
- 2、我方将严格依法发布相关公告，妥善做好各投标人告知及解释工作；
- 3、深刻吸取本次工作失误教训，进一步完善内部审核流程，加强招标文件学习与人员业务培训，坚决杜绝类似问题再次发生。

我方对本次资格审查失误承担相应主体责任，承诺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执行后续工作。

特此说明。

采购人（盖章）：四子王旗农业技术服务中心

日期：2026年3月12日

